

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

一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情况

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出席独立董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由独立董事袁皓先生召集和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公司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经审核，独立董事一致认为：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事项，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，提高公司融资效率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，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：

石佳友

袁 皓

JESSE ZHIXI FANG

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3 月 11 日